

**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2025 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第二部分 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三部分 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5 年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单位预算批复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关于印发《辽宁省林业发展服务中心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制度（暂行）》的通知（辽林发服〔2021〕7号）

辽宁省林业发展服务中心预决算公开管理制度（暂行）的通知

各内设机构和相关分支机构：

为进一步推进和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决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辽财预〔2016〕717号）等有关规定，结合实际，制定《辽宁省林业发展服务中心预决算公开管理制度（暂行）》，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辽宁省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1 年 3 月 1 日

辽宁省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预决算公开管理制度

(暂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推进和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促进依法理财，转变政府职能，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决算制度，根据《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和《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辽财预〔2016〕717号）等有关规定，结合省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实际，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所称预决算是指经主管部门批复的所属单位的预算、决算及报表。

第三条 预决算信息公开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内容全面、真实准确、形式规范、公开及时的原则。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职责

第四条 省林业发展服务中心作为预决算信息公开的责任主体。具体职责为：

（一）制定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制度；

（二）负责组织开展中心本级及下属单位预决算公开工作，负责按规定向社会公开本单位预决算信息，并确保信息

公开的及时、准确和完整；

（三）按规定做好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申请公开政府预决算信息的答复工作；

（四）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三章 公开内容

第五条 单位预决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本单位预决算公开管理文件；

（二）预决算报表。按要求口径公开经主管部门批复的本单位预决算报表；

（三）文字说明。公开单位预决算同时，一并对单位职责、机构设置情况、预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政府采购、“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国有资产占用和绩效目标等情况进行说明，并对专业名词进行解释。

第四章 公开方式和时间

第六条 单位预决算应在本单位门户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公开预决算信息，没有门户网站可在主管部门门户网站或通过政府公报、新闻发布会、报刊、广播、电视等方式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第七条 单位预决算应在主管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向社会公开。

第五章 公开程序

第八条 中心财务审计部按照主管部门批复的预决算信

息和公开要求，起草中心预决算公开文件，将中心本级和下
属单位预决算经主管部门审核后，统一上传至“省林业和草
原局”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

第六章 附 则

第九条 本制度由中心财务审计部负责解释。

第十条 本制度自印发之日起执行。

第二部分 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 监测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负责全省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和野生动物保护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二）负责全省野生动物保护救护及野生动植物资源基本情况调查和建档工作。

二、机构设置

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设下列内设机构：

1. 综合科
2. 查验科
3. 监测科
4. 管理科

第三部分 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综合预算收支指标情况

（一）收入预算 334.07 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6.45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17.62 万元，其中上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 334.07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265.37 万元；
2. 项目支出 68.70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债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项目共 2 个，涉及资金 53.70 万元。

2025 年预算收支比上年增加 9.74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一是项目结转资金比上年增加。二是在职人员增加 1 人。

二、部门管理专项资金情况

2025 年，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不承担专项资金管理，均由上级主管部门统一负责管理。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5 年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运行经费预算为 0 万元，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具体为货物 0 万元，服务 0 万元，工程 0 万元；预留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 0 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 0 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 年，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 万元，下降 1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的相关要求。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与上年持平。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0.1	0
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2. 公务接待费	0.1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0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2025 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2025 年应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2024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2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2 个，涉及资金 53.70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

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7.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以外的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4.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地（项）：反映用于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勘界、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生态保护补偿与修复、野生动植物保护、科研、保护设施设备运行维护、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5.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1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19.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
反映动植物资源生存环境调查、监测,保护管理、野外放(回)归、巡护、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濒危野生动植物拯救、繁育及进出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
反映湿地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2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执法与监督(项):
反映执法与监督队伍建设,刑事、行政案件受理、查处和督办,行政许可、复议与诉讼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防沙治沙(项):
反映荒漠化和沙化土地普查、监测、防治及管理等方面支出。

2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 反映用于林业草原有害生物灾害防治、森林草原防火等方面的支出。

2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草原管理(项):
反映草原草场调查、规划、监测、管护等方面的支出。

2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 反映行业标准、政策法规、规划规程制定,生态工程及项目的可研、评审评估、绩效评价、检查验收、资金资产监督管理,统计调查与数据分析发布,检疫检测,森林认证,林产品质量监管,新品种及知识产权保护,生物安全与遗传资源管理,重大宣传,人才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2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2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五部分 2025 年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单位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单位名称：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6.4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13.5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节能环保支出	15.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农林水支出	196.91
五、单位资金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32.02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16.45	本年支出合计	334.07
上年结转结余	17.62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34.07	支 出 总 计	334.07

收入预算总表

表2

单位名称：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34.07	316.45	316.45										17.62	17.62				
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334.07	316.45	316.45										17.62	17.62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4.07	265.37	242.00	23.37	68.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56	76.56	73.66	2.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12	71.12	68.22	2.9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36	54.36	51.46	2.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6	16.76	16.76		
20808	抚恤	5.44	5.44	5.44		
2080801	死亡抚恤	5.44	5.44	5.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8	13.58	13.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8	13.58	13.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58	13.58	13.5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00				15.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5.00				15.00
2110406	自然保护区	15.00				15.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6.91	143.21	122.74	20.47	53.7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96.91	143.21	122.74	20.47	53.70
2130204	事业机构	143.21	143.21	122.74	20.47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4.00				14.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9.70				39.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2	32.02	32.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2	32.02	32.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1	17.71	17.71		
2210203	购房补贴	14.31	14.31	14.31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单位名称：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16.45	一、本年支出	334.0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6.4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13.5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节能环保支出	15.00
二、上年结转	17.62	（四）农林水支出	196.9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62	（五）住房保障支出	32.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34.07	支 出 总 计	334.0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6.45	262.75	239.38	23.37	53.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56	76.56	73.66	2.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12	71.12	68.22	2.9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36	54.36	51.46	2.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6	16.76	16.76		
20808	抚恤	5.44	5.44	5.44		
2080801	死亡抚恤	5.44	5.44	5.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8	13.58	13.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8	13.58	13.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58	13.58	13.58		
213	农林水支出	194.29	140.59	120.12	20.47	53.7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94.29	140.59	120.12	20.47	53.70
2130204	事业机构	140.59	140.59	120.12	20.47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4.00				14.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9.70				39.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2	32.02	32.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2	32.02	32.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1	17.71	17.71		
2210203	购房补贴	14.31	14.31	14.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2.75	239.38	23.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9.98	179.98	
30101	基本工资	40.80	40.80	
30102	津贴补贴	25.19	25.19	
30107	绩效工资	63.94	63.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76	16.7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1	7.7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87	5.8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0	2.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71	17.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87	2.50	23.37
30201	办公费	3.70		3.70
30207	邮电费	7.10		7.10
30211	差旅费	3.60		3.60
30228	工会经费	2.28		2.2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9	2.50	0.0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0		6.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90	56.90	
30302	退休费	51.46	51.46	
30304	抚恤金	5.44	5.44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单位名称：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单位名称：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9

单位名称：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10

单位名称: 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11

单位名称：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12

单位名称：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12

单位名称：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illegible]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172031002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47.24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94.76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23.37		
年度绩效目标	1. 为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和野生动物保护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2. 开展全省野生动物保护救护； 3. 开展全省野生动植物资源基本情况调查和建档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5-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5-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5-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5-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5-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5-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5-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5-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5-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5-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5-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5-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5-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5-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5-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5-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5-12
	社会效应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改善		2025-12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民众满意度	>=	90	%	2025-12
		主管部门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2025-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完善		2025-12
			建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完善		2025-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其他办公用房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39.70						
总体目标	按时间进度支付项目资金，一、科研楼和附属楼取暖、水电费13.3万元。二、运维保障人员劳务外包费12.8万元。三、维修（护）费用13.6万元。保障办公用房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用房总建筑面积	>=	3000	平方米	2025-12
			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天数	=	365	天	2025-12
		质量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率	>=	30	%	2025-12
			系统正常运行率	>=	100	%	2025-12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效性		按时点		2025-12
			项目完工进度	>=	95	%	2025-12
		成本指标	项目维护成本	<=	39.7	万元	2025-12
			聘用人员劳务成本	<=	12.8	万元	2025-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	>=	95	%	2025-12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5-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服务社会发展能力		持续提升		2025-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0	%	2025-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工作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14.00						
总体目标	鸭绿江口湿地鸟类主动监测（趋势分析）预警采样1000份；朝阳白石水库鸟类主动监测（趋势分析）预警采样1000份；鸭绿江口湿地鸟类主动监测（实时预警）采样400份；兽类（野猪）主动监测预警采样10头。掌握辽宁陆生野生动物的种群健康状况，切实保障和维护野生动物生态安全底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野猪实体样本	>=	10	头、只	2025-12
			鸟类实时预警采集份数	>=	400	份	2025-12
			鸟类趋势预警采集份数	>=	2000	份	2025-12
		质量指标	样品采集覆盖鸟类集中分布地范围	>=	85	%	2025-12
			确认检测结果	>=	90	%	2025-12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份	2025-1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80	%	2025-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持续推进		2025-12
		生态效益指标	生物多样性保护		强化		2025-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生态系统稳定		持续维护		2025-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0	%	2025-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0	%	2025-12